

## 聚焦主责主业 在服务高质量发展中 展现审计担当与作为

——湖南农业大学申报全国内部审计先进集体材料

湖南农业大学审计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工作和审计工作会议精神，围绕落实我省“三高四新”发展大局，按照学校第九次党代会和“十四五”发展规划要求，不断强化政治导向，自觉在党的领导下谋划审计工作，制订审计工作规划和审计工作计划，不断提升“如臂使指”的方向性。紧紧围绕学校中心工作，以服务学校发展战略为目标，密切关注当前学校改革发展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及相关风险，以需求为导向，在审计过程中增强研究性思维，推进审计工作质量提升，在资源、资产、资金和经济责任方面增强审计全覆盖，不断提升“如影随形”的全面性。创新审计方式，实行基建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以监督促管理，以服务增效益，以问题为导向，加大审计成果运用力度，强化审计监督与纪检监察监督、巡察监督的贯通协同，不断提升“如雷贯耳”的执行力。2020年至2022年，我校审计工作共完成财务审计项目45项，涉及金额79.85亿元，发现审计问题124个，提出并落实审计建议117条，收回违规资金235.68万元，促进完善或修订制

度 16 项；完成建设工程及服务项目预结算、设备及服务询价 842 项，涉及金额 46493.03 万元，节约资金 2375.95 万元。学校近 3 年来未发生重大经济违法案件或重大风险事件，内部审计工作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审计处领导班子在 2021 年度中层考核中获评“优秀”，审计处党支部荣获 2022-2023 年度“先进党支部”，1 名职工被评为“优秀党务工作者”，1 名职工荣获 2020 年学校“年度人物”。三年来，3 个审计项目荣获“湖南省内部审计年度项目评比一等奖”，预算执行与绩效审计项目连续被省教育厅评为优秀项目；在省审计厅公开招标科研课题中被立项为重点课题 1 项，论文《基于 PCDA 理论的内部审计整改质量提升研究》在 2021 年省教育审计理论研讨交流活动中获二等奖。现将我校审计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提高政治站位，把党的领导贯穿于审计全过程**

学校党委高度重视审计工作。2020 年 7 月学校成立审计委员会，党委书记、校长任组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任副组长，组织部、党政办、纪委办公室、人事处、计财处和审计处为成员单位，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审计处。审计委员会负责学校审计领域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成立以来，审计委员会组织学习中央审计委员会和省委审计委员会、省教育厅党组审计委员会的会议精神和规定，每年 2 次听取审计委员会办公室审计工作报告，明确工作目标，指明工作思路，提出具体要求，强化政策制度执行，促进责任落实。

审计处坚持第一时间、第一议题认真学习领会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开展以理想信念为核心的宗旨教育，以清廉从审为标准的廉政教育，以求是创新为基本原则的奋斗精神教育，以保持客观公正作风为特点的审计职业道德教育。深刻理解和准确把握新时代的新特点、新使命、新部署、新要求，坚持审计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切实担负起新时代审计工作的职责和使命，自觉在学校事业发展全局下想问题、做工作，坚决服务党委行政决策、服务学校发展战略。

3 年来，根据学校工作部署，审计处狠抓支部建设，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党史学习专题教育学习活动等为依托，学习党史里的审计故事，感受审计人的梦想与追求，情怀与坦荡，从思想、方法、效率和质量提升等方面找问题、找方法。坚持党建工作和审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互融共进，积极拓展审计监督的广度和深度，聚焦主责主业，在项目类型、时间跨度、审计内容全覆盖上持续发力，更好地提升了服务质量和审计实效。

## **二、建立健全审计工作制度，把促进规范管理贯穿于审计全过程**

1、**审计机构独立设置，人员配备到位。**1991 年起就独立设置审计机构即湖南农学院审计室，副处级机构，编制 3 人。1994 年更名为湖南农业大学审计室，编制增至 4 人。1998 年，审计室升格为审计处，为正处级机构。学校审计处现设

定编制 8 人，现有职工 8 人，其中高级职称 4 人，中级职称 4 人；拥有注册造价师 1 人、注册建造师 1 人。设一正一副处级岗位和财务审计科、投资审计科两个科室。审计处人员既承担审计项目，又兼任办公室、党务等职责，综合素质得到不断提升。

**2、加强审计法律法规学习，提升审计业务能力。**我们将《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湖南省内部审计办法》和中国内部审计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按审计法、政府审计准则、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内部审计准则、国家审计法律法规、湖南省审计规章规定和基建类分类整理，随时更新。坚持以审计促事业发展为主题，紧贴审计工作实践，提升审计实践能力，努力掌握现代化审计工作所必需的法律、制度、管理等知识。

**3、建章立制，规范审计工作行为。**3 年来，根据上级文件精神，结合新时代下的审计新形势和学校实际，建立健全审计工作制度和流程，规范和指导学校审计工作的高效、有序开展。制定或修订了《湖南农业大学内部审计工作规定》（湘农大发〔2020〕51 号）、《湖南农业大学内部审计质量控制办法》（湘农大发〔2023〕39 号）、《湖南农业大学预算执行情况审计实施办法》（湘农大发〔2020〕86 号）、《湖南农业大学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规定》（湘农大发〔2020〕53 号）、《湖南农业大学财务收支审计实施办法》（湘农大发〔2020〕87 号）、《湖南农业大学基建修缮工程审计实施

办法》（湘农大发〔2023〕31号）、《湖南农业大学审计整改实施办法》（湘农大〔2020〕52号）、《湖南农业大学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实施办法》（湘农大发〔2023〕40号）等，同时，还形成了委托审计管理、货物与服务询价审签以及审计处部门职责、工作纪律等工作流程和审计文书格式。形成了指导学校审计工作的全面的制度体系、工作流程和规范。

**4、发挥内部审计监督服务职能，做好常态化监督。**一是参与学校制度的制订，参与国内公务接待、基建修缮工程项目、采购与招标、合同管理、科研房屋土地使用、经费报销、差旅费会议费和公务用车等管理办法的修订，提出审计建议不断规范资金、资产、资源等管理。二是参与学校重大经济事项的论证、物资采购和基建项目招标过程、合同审签、验收等，把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予反馈、总结作为制度修订和流程改善的依据，有效促进了规范管理。三是审计过程中，把政策落实、制度执行作为审计重点内容，促进学校制度的贯彻落实。

### **三、创新审计方式方法，把提升审计质量贯穿于审计全过程**

审计处立足经济监督定位，履行监督和服务职责。在审计过程中充分运用**研究型审计**的理念，研究政策、校情、审计计划、审计方法，聚焦主责主业，围绕资金、资产、资源实施审计，不断提升质量和效率。

**1、聚焦政策制度执行，创新经济责任审计方式。**为缓解审计高质量要求与审计资源有限的矛盾，学校积极探索、创新经济责任审计新方式。一是实行经济责任审计项目库管

理，将所有学院的成立年限、任职期限、接受审计等情况列入项目库，在年度计划的参考依据；二是从 2021 年开始，首次对二级学院的党委书记和院长实行党政同审，有效拓展了审计范围及深度；三是创新审计方法，如在审前调查阶段运用“三权一廉”测评表、审前调查表，开展同类经济责任审计项目共同进点、网络问卷方式相关事项情况调查，对同类型问题出具审计管理建议书等，为项目开展提质增效。3 年来共完成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23 项，基本做到学院和重点处室 5 年（2019-2023）审计全覆盖，进一步促进了领导干部经济责任的履行。

**2、聚焦提升绩效，实施“1+N”模式。**在每年开展的预算执行绩效审计中，认真落实省教育厅文件要求，按照省教育厅年初的工作部署和学校设定的绩效目标，有重点、有步骤、有深度、有成效地开展审计，对预算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等进行客观、公正的审计与评价。每年在开展预算执行和绩效审计的同时，都再选取一到两个专项同时审计，2020 年度选取了“双一流”建设专项资金及“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经费专项，针对性地对动物医学院“双一流重大平台建设”专项资金审计，促进了“双一流”专项资金的规范使用。2021 年选取了学校临时聘请人员情况专项，为近年来学校对临聘人员清理提供了基数。2022 年选取学校水电费管理专项审计，后勤保障中心根据审计意见，加强学校水电管理制度改革，学校能耗进一步降低。2022 年为摸清家底，开展了资产清查，同时对资产使用绩效情况进行审计，资产

处根据审计意见修订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 2 项，开展全校性的闲置资产专项检查，建设中转仓库，引进公物仓软件平台对低效运转、长期闲置等资产按类入库出库，在招生规模增长的情况下，保障教学用房，提升了资产使用效率。“1+N”模式的应用，实现一审多项、一审多果，提高了审计工作效率，强化了高标准、严要求的质量意识和服务理念。

**3、聚焦民生安全，加强过程监督。**一是在专项方面，2020 年组织对学校退休养老金收支、职业年金个人代扣和缴纳之间的差异问题进行了专项调研并出具调查报告，强化了人事与财务之间的数据核对，进一步规范了学校工资管理；2021 年针对学生奖助学金政策执行情况进行调查，提出审计建议书 5 份，促进奖助贷免补政策执行到位，资金发放程序规范，学生权益得到保护；2021 年，完成对学校扶贫专项资金的审计，加强了扶贫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二是货物与服务采购方面，从 2021 年起，审计处对货物及服务采购前进行询价审核，询价项目数 228 项，节约资金 1313.45 万元，同时，各部门根据审核意见进一步强化了设备购置的前期论证。三是在基建项目方面，重点关注立项、招标、付款、工程变更、验收等重要环节，3 年来，日常基建维修预算审核和结算审计 605 项，审减金额 972.49 万元，基建维修项目管理环节进一步优化。为了加强大型项目的规范管理，参加对岳麓山实验室农大片区建设项目的项目管理等过程监督。2022 年，首次开展基建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对正在建设的丰泽学生公寓 8 栋、芷兰学生公寓 A 栋、体育教学中心 3 个项目实施全过程跟踪审计，审计过程中立足于规范和完善各项管理制度，通过监督各项制度的严格执行，保证工程项目

严格遵循安全、质量、功能、工期、成本“五统一”原则，对发现问题立行立改，对变更内容实地严格把关，较好地促进了建设项目的规范管理，提升建设项目绩效。

**4、运用信息化手段，提升审计质量和效率。**2022 年构建了审计管理系统，并把在线作业系统、整改跟踪系统、工程项目审计系统等列入到学校建设项目库和资金计划，计划分批完成，已完成整改跟踪系统的设计方案，集成整改闭环动态管控，推送问题逐项跟踪销号。

#### **四、增强审计结果运用，把推动整改贯穿于审计全过程**

**1、领导高度重视。**审计发现问题及整改情况列入审计委员会必设议题。近三年，召开党委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专项工作会议等各类会议 14 次，研究审计发现问题并进行整改部署。学校党委书记在巡视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专项工作大会上指出，要进一步压实从严治党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强调整改责任部门主要负责人要扛起整改第一责任人的职责，扎实推动整改落实工作。

**2、制度有保障。**为落实《关于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要求，2022 年修订了《湖南农业大学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实施办法》，进一步明确审计整改的责任主体、整改清单及销号制度、整改报告制度、审计整改联动制度及问责机制等。

**3、整改有实效。**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工作与各被审计单位和相关部门就审计事项保持常态沟通，推动边审边促、边审边改、边审边建；对已完成的审计项目，建立整改问题清单，明确整改责任主体，督促建章建制，推动科学发展。



一是学校对照 5 所 2021 年被审计高校 7 个方面的主要问题开展自查自纠；对照 2018 年我校接受审计、巡视发现问题再次回头看；对照最近三年新的规范性文件要求找问题，对查找出的问题明确整改责任部门，责任部门对照查找的问题逐一落实整改措施；二是对每年度审计项目发现的问题形成问题清单，进行督促整改到位；三是纪巡财审联动，差旅费超标报销事项移送纪委处理 1 件，继续教育学院经济责任审计项目移交纪委对相关人员进行约谈，财务利用审计结果充分发挥“把关守口”的职能，巡察将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列为重要检查内容，共同推动审计整改成果转化为治理效能。

## **五、发挥审计专业优势，把“三类监督”贯通协同理念贯穿于审计全过程**

审计工作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全力配合推进纪检监察监督、巡察监督与审计监督“三类监督”的贯通协同，着力构建同频共振、相互支撑，衔接顺畅、配合高效的“大监督”工作格局。

**1、政治站位协同。**不断提升审计工作的政治属性，沿着“政治—政策—项目—资金”的主线，坚持决策部署到哪里，审计监督检查就跟进到哪里；学校利益延伸到哪里、公共资金运用到哪里、公权力行使到哪里，“三类监督”就跟进到哪里，实现监督的全覆盖，推动监督工作高质量发展。

**2、工作计划协同。**在年初计划制订时，纪委办、巡察专员办、审计处及时沟通，确定年度同步监督计划，扩大同步监督覆盖面，建立同步工作融合机制和定期会商机制，寻

找各自职责范围的“最大公约数”，共同研判选取权力集中、资源密集、资金富集、体量较大的单位以及承担涉及师生利益事项的单位作为监督对象，联合确定监督重点和工作方案，探索开展先巡后审、先审后巡、巡审同步等方式，在前期明确巡审联动沟通方式、工作内容的基础上，加大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力度，审计期间对共同关注的问题共同会商、共同研判，将审计经济监督的专业优势与巡察政治监督的权威性相结合，实现问题线索双向印证的监督效能最大化。审计与纪检建立审计报告抄送、信息资料双向提供、线索移送和处置结果反馈等工作机制，提升贯通协同的规范化水平。

**3、问题整改协同。**坚持问题导向，审计、巡察发现问题线索，及时移交纪委办，加强后续跟踪管理，定期跟踪了解掌握移送事项处理进度，倒逼问题整改落实。纪委办将巡察反馈意见、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作为纪检监督的重要内容，对整改工作中责任意识不强、安排不到位、作风不扎实的单位，督促限期整改到位。

## **六、强化审计队伍建设，把审计精神贯穿于审计全过程**

审计人员不断加强学习交流，努力提高政治站位，提升业务素质，以“审计精神立身、以创新规范立业、以自身建设立信”为根本遵循，职业精神和专业能力不断提升。审计人员服务学校发展主动性更强，契合性更高，独特监督作用更加彰显。

**1、多渠道锻炼，业务素质不断提升。**一是积极参加学术交流，提升职业能力，积极参加湖南省内部审计指导中心、

各级内部审计协会、省教育厅组织的各项活动，按照中国内部审计准则积极组织内部审计人员接受后续教育，3年来共参加培训28人次，1人次参加中国内部审计协会组织的“内部审计这十年”征文活动。二是加强兄弟院校业务交流10余次，借他山之石，谋发展之路。三是以干代训提升业务素养，2人次参加省纪委组织的明察暗访工作；4人次参加省审计厅科培所经济责任审计项目、湖南艺术职院资产清查、湖南省内部审计调查统计等项目。2人次参加省教育厅组织的对部分省属公办普通高校开展的实地审计核查、全省民办高校专项督导工作。结合农大特色，开展国家审计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发挥作用研究，在省审计厅2022年度公开招标科研课题中被立项为重点课题。

**2、参与校内重大工作，发挥审计的独特作用。**1人全程参加学校岳麓山实验室项目办工作，发挥专业优势，参与湖南高能级创新平台的建设。学校实施三轮校内巡察，审计人员3人次参加，其中2人次担任巡察组长，学思践悟巡察工作的政治定位，在审计工作中结合政治巡察的理念、方法，进一步提升经济卫士工作实效。

“行则将至，道阻且长；行而不辍，未来可期”。新时代、新征程，湖南农大全体审计人意气风发，整装前进，以服务学校高质量发展为己任，为学校建设“特色鲜明、优势突出、质量卓越”的一流农业大学发展目标而奉献审计力量。